

內政部 函

地址：105404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
號(營建署)
聯絡人：陳炳全
聯絡電話：87712866
電子郵件：an3390@cpami.gov.tw
傳真：87712876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內授營管字第111080954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 (1111107862_1110809545_111D2017680-01.pdf)

主旨：有關貴府檢送「111年度內政部補助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
府辦理主動輔導辦理建築物耐震能力初步評估及弱層補強
需求計畫書」1案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貴府111年4月12日府商使字第1110067227號（苗栗縣政府）、111年4月12日府工使字第1115311859號（嘉義市政府）、111年4月14日府建使字第1110054293號（宜蘭縣政府）、111年4月14日府建用二字第1110521767號（雲林縣政府）、111年4月14日基府都使貳字第1110113657號（基隆市政府）、111年4月15日南市工使一字第1110482877號（臺南市政府）、111年4月18日屏府城使字第11114326900號（屏東縣政府）、111年4月18日府授都管字第1110089282號（臺中市政府）、111年4月19日府經建字第1110087085號（嘉義縣政府）、111年4月19日府都使字第1110063010號（新竹市政府）、111年4月19日府建管字第1110074312號（臺東縣政府）、111年4月22日府授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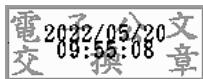
建字第1110113465號（臺北市政府）及111年5月3日府建管字第1110073162號函（花蓮縣政府）辦理。

二、本部同意貴府需求計畫書所列工作項目及補助經費，補助經費及件數詳如附表，後續請儘速辦理111年度公告受理作業，並依規定檢附請款資料送本部轉陳行政院核定。

三、副本函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及彰化縣政府，旨案本部前以111年4月8日內授營管字第1110806737號函（諒達）檢送「主動輔導辦理建築物耐震能力初步評估及弱層補強」分配件數表，請貴府儘速依分配件數及「主動輔導辦理建築物耐震能力初步評估及弱層補強」規定提報摘要表及需求計畫書，以維護民眾居住安全。

正本：苗栗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臺北市政府、花蓮縣政府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(市長室)、桃園市政府(市長室)、高雄市政府(市長室)、新竹縣政府(縣長室)、南投縣政府(縣長室)、彰化縣政府(縣長室)、本部營建署(管理組)



111年度補助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辦理主動輔導辦理建築物耐震能力

初步評估及弱層補強經費補助表

內政部營建署 製表日期:111.5.12

編號	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	主動輔導辦理建築物耐震能力初步評估					弱層補強				總計 (元)
		核定 件數	評估費用	審查費	行政作 業費	核定金額 (元)	核定 件數	補強費用	行政作 業費	核定金額 (元)	
1	苗栗縣政府	0					1	4,500,000	10,000	4,510,000	4,510,000
2	嘉義市政府	0					1	4,500,000	10,000	4,510,000	4,510,000
3	宜蘭縣政府	0					2	9,000,000	20,000	9,020,000	9,020,000
4	雲林縣政府	0					1	4,500,000	10,000	4,510,000	4,510,000
5	基隆市政府	0					2	9,000,000	20,000	9,020,000	9,020,000
6	臺南市政府	50	750,000	50,000	25,000	825,000	2	9,000,000	20,000	9,020,000	9,845,000
7	屏東縣政府	0					1	4,500,000	10,000	4,510,000	4,510,000
8	臺中市政府	50	750,000	50,000	25,000	825,000	2	9,000,000	20,000	9,020,000	9,845,000
9	嘉義縣政府	0					1	4,500,000	10,000	4,510,000	4,510,000
10	新竹市政府	0					1	4,500,000	10,000	4,510,000	4,510,000
11	臺東縣政府	0					1	4,500,000	10,000	4,510,000	4,510,000
12	臺北市政府	50	750,000	50,000	25,000	825,000	3	13,500,000	30,000	13,530,000	14,355,000
13	花蓮縣政府	0					2	9,000,000	20,000	9,020,000	9,020,000
小計		150				2,475,000	20			90,200,000	92,675,000